

您在全面封鎖期間的權利

為了阻止新冠病毒傳播擴散，目前一些公共房屋已經全面封鎖。這是為保護居民和廣大社區民眾的健康而採取的臨時緊急措施。

出現緊急情況時，如果有足夠的醫學證據表明有必要實施限制，維多利亞州政府可以暫時限制您的權利。在全面封鎖期間，雖然您自由出入的權利可能會在一段時間內受到限制，但政府仍必須繼續尊重您的其他權利。

您有權：

- 保持尊嚴，獲得尊重對待
- 和其他同時受封鎖的人獲得同等的待遇
- 獲得醫療保健服務和殘疾服務，包括產前和產後護理、精神健康護理、獲得藥物和酒精治療服務、獲得藥物，並在冠狀病毒測試呈陽性後獲得治療
- 決定您要接受何種醫療
- 決定可以與誰分享您的健康信息
- 獲得個人健康、個人衛生和環境衛生所必需的物品（包括個人防護裝備）
- 獲得必需的服務，例如水電和暖氣
- 獲得營養、充足、安全和符合文化習俗的食物
- 在封鎖的情況下，盡快有足夠的機會在戶外運動和活動
- 和您居所以外的人溝通交流
- 獲得以您熟悉的語言和格式編寫，有關封鎖、您的權利以及如何投訴的書面信息
- 在出現法律問題時得到幫助
- 如果您是外國人，和外交或領事代表聯絡
- 免受基於種族和宗教信仰的侮辱。

如果您受到封鎖的影響，我們可以為您提供有關您的權利的資訊，告訴您如何提出投訴，轉介您到其他服務或幫助您報告問題：

- 電話：1300 152 494
- 電子郵件：enquiries@veohrc.vic.gov.au

其他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：www.humanrights.vic.gov.au

法律諮詢電話：1800 113 432